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

GA/T XXXX—XXXX

法庭科学 印章印文检验 第4部分：测量比较法

Forensic sciences—Examination methods for seal stamps—Part 4: Measurement
and comparison

(报批稿)

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发布

前 言

GA/T XXXX《法庭科学 印章印文检验》分为6个部分：

- 第1部分：显微检验法；
- 第2部分：重合比对法；
- 第3部分：细节特征比对法；
- 第4部分：测量比较法；
- 第5部分：拼接比对法；
- 第6部分：画线比对法。

本部分为GA/T XXXX的第4部分。

本部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全国刑事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文件检验分技术委员会（SAC/TC179/SC10）提出并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天津市公安局、公安部物证鉴定中心、大庆市公安局。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于建民、高原、王晓光、姜忠姣、赵元翔、侯建中。

行业标准信息平台

法庭科学 印章印文检验 第4部分：测量比较法

1 范围

GA/T XXXX 的本部分规定了法庭科学领域中测量比较法检验印章印文的方法规范。
本部分适用于法庭科学领域中印章印文的检验。

2 仪器设备

直尺、三角尺、圆规等；扫描仪、图形（像）处理软件、具有测量功能的其他软件等。

3 检验

3.1 印文测量

3.1.1 测量原则

一般情况下，应对印文的原件进行直接测量；也可在相同的图像分辨率条件下，利用具有测量功能的软件对印文的图片进行测量。

3.1.2 测量内容

测量的内容包括：

- a) 长度：印文直径、边长，两点间长度、边框宽度；弧线长度等；
- b) 角度。

3.1.3 测量方式

测量方式有：

- a) 长度测量：选取印文中若干清晰稳定的特征点，测量任意两点间的长度，或某弧线的长度；
- b) 角度测量：选取印文中若干清晰稳定的特征点，连接任意三点构成一个角度并测量。

3.2 比对检验

对相同位置处的测量值进行比较。

4 制作检验记录

将测量比较的检验结果记录在检验记录中。必要时，可放置测量位置的图片并进行文字说明。

5 注意事项

- 5.1 应使用同一测量工具对相同位置的物理量进行测量比较。
- 5.2 应结合印章的材质、着墨方式、盖印条件、盖印时间等因素综合分析测量比较的异同。
- 5.3 必要时，可结合印章印文检验的其他方法进行综合检验。